

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数量过半的公告

公司股东贾辽川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1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0），公司股东、副总经理贾辽川先生拟于本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。详情请查阅公司此前已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贾辽川先生出具的《股票交易进展告知函》，2022年12月2日，贾辽川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合计40,000股。贾辽川先生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年12月修订）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拟减持股份数量	实际减持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减持均价（元/股）
贾辽川	不超过78,300股	40,000	0.03%	集中竞价	2022.12.02	16.7750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贾辽川	合计持有股份	3,015,300	2.13%	2,975,300	2.1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78,300	0.06%	38,300	0.03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,937,000	2.07%	2,937,000	2.07%

注：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年12月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。

2、上述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股东减持是其个人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稳定正常，业务运作平稳良好，企业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承诺进行了预披露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所涉股东均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及减持计划的情形。

4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所涉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际减持时间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，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东出具的《股票交易进展告知函》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2月5日